

证券代码：838901

证券简称：万鸿泰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 深圳市万鸿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视频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和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3 月 30 日 9:00-12:00。

其他投票方式时间与会议时间相同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901	万鸿泰	2024年3月29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公司拟与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经过慎重考虑并经与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拟与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该协议自全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 （二）审议《关于公司拟与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与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由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三) 审议《关于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与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深圳市万鸿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四)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经过慎重考虑，拟与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拟聘请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公司承接主办券商。公司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说明报告；

(2) 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披露与本次变更持续督导券商相关事宜；

(3) 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批准、签署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有关的各项文件、协议、合约；

(4) 组织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有关的申请材料，全权回复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反馈意见；

(5) 根据新政策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制作、修订、报送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申报材料；

(6) 办理和实施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3月30日8：3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天津市天津港保税区海滨五路70号新盛嘉大厦3层会议室；联系电话：15222888873；邮政编码：300456；联系人：王帆；

（二）会议费用：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三）如有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10日前提交。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万鸿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万鸿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5日